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10月21日至2026年01月20日止。

第 86217235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6月30日

商 标



**麒创智能科技**  
QICHUANG INTELLIGENT

申 请 人 温州麒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 浙江省温州市瓯海区泽雅镇戈恬工业区戈恬路3-5号等第2幢第一层西首

代理机构 中知企业管理咨询（浙江）有限公司

### 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7类：纺织机；织布机；染色机；制革机；裁布机；下料机（缝纫机械）；断布机；自动缝纫机械；织布机卷线轴；缝纫机